回覆帳目委員會於2015年5月20日的來信

(a) (i) 、(ii) 及(iii) 之回覆:

自 2013 年啟用的兩個新空管系統為:-

- 1. 主幹網絡 (CBS)
- 2. 附屬系統及技術支援系統 (ATSS)

上述新系統連接監察和無線電通訊外站系統至主要的空管系統。由於上述新系統擁有更大頻寬,數據量與傳輸速率以及系統可靠性和容量有所提升,強化了外站與現有空管中心的數據傳輸,以及前線空管人員與管理人員之間的通訊,因此支援現有空管系統處理本港不斷增加的航空交通量。當新空管中心開始運作後,上述新系統將與其他新空管系統和航管系統全面整合。

向系統供應商購買主幹網絡和附屬系統及技術支援系統的保養服務每年費用 分別約為港幣二百二十萬元及七萬元。

(b) 我們在考慮到跟進事項的數目正逐步減少,已經在 2015 年 5 月 20 日的信件 (回 覆政府帳目委員會於 2015 年 5 月 15 日的來信) 和 2015 年 5 月 15 日的信件 (回 覆政府帳目委員會於 2015 年 4 月 30 日的來信)中陳述了我們對向公眾披露有關資料的關注。不過,在顧及政府帳目委員會的考慮以及我們對有關情況作進一步審視後,我們現提供截至 2015 年 5 月 15 日的最新數據如下,以供政府帳目委員會考慮放入政府帳目委員會的報告內:-

於 2014年8月至11月對新航管系統進行的實地驗收測試中記錄了約 1,000 個跟進事項,當中約 80%屬於輕微性質,不會影響新航管系統的安全性及開始運作。民航處一直密切監察承包商的表現,並要求承包商採取一切可能的措施,加快餘下 20%優先項目 (即 200 項)的修正。航管系統承包商與民航處緊密合作,並投入更多的資源,去解決該 200 個優先項目。截至 2015年5月15日,餘下約有14 個優先項目,將於 2015年6月底前獲承包商修正/處理。

* * * * * *